

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停复产情况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收到福建证监局《关于对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（下称《决定书》，全文内容披露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），要求本公司补充说明子公司——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金银湖水泥公司”）2015 年主要业务停产情况。现将有关子公司 2015 年起至目前的停复产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关于金银湖水泥公司停复产的情况说明

金银湖水泥公司系本公司控股 96.36%的子公司，主要资产为一条日产 2500 吨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一条水泥粉磨生产线，熟料线于 2005 年 7 月建成点火。该公司自 2006 年 1 月正式投产至 2014 年 12 月底期间，除 2013 年 1——9 月由于技改建设一条水泥粉磨线原因其熟料生产线停产外，其生产及主要设备的运转均正常。

1、2015 年生产情况

2015 年，由于福建省水泥市场需求下降和水泥售价持续下滑原因，金银湖水泥公司水泥成本、售价倒挂，其熟料产能无法正常发挥，

全年共生产熟料 25.366 万吨, 仅完成预算的 30.20%, 回转窑年运转率仅为 25.21%, 其中停窑时间段为: 2 月 23 日 9:00 至 5 月 23 日 0:50, 6 月 10 日 15:48 至 10 月 13 日 9:45 及 11 月 5 日 16:00-12 月 31 日。全年水泥粉磨线一直都有运转, 每天安排谷电时间段开机生产, 全年共生产水泥 45.50 万吨。

2、2016 年生产、销售情况

2016 年前三季度, 公司水泥售价总体震荡下行, 吨水泥平均售价(不含税)同比下降 36 元, 金银湖水泥公司熟料生产线仍不具备开机的市场条件。进入 10 月后, 受全国水泥提价影响, 公司水泥售价逐步上调, 至 11 月 13 日金银湖水泥公司回转窑点火恢复生产, 截止 12 月 4 日已累计生产熟料 5.67 万吨。截止到 12 月 4 日, 该公司水泥粉磨线一直都有运转, 每天安排谷电时间段开机生产以降低生产成本, 已累计生产水泥 31.31 万吨, 销售水泥 31.57 万吨。

二、福建省海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销售情况

福建省海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海峡水泥”)系本公司持股 55.99%的控股子公司, 主要资产为一条带 9000KW 纯低温余热发电的日产 4500 吨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及二条配套水泥粉磨生产线, 熟料线于 2014 年 11 月 22 日建成并一次性点火、投料试生产成功, 2014 年 12 月取得泉州市环保局颁发的临时排污许可证, 2015 年 5 月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水泥产品生产许可证,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取得福建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。

海峡水泥由于资金不足、矿山基建滞后及生产成本较高（石灰石洞采等影响），加上水泥市场不景气，2015 年其熟料生产线一直未安排生产，直至 2015 年 10 月 15 日，为了环保竣工验收的现场监测的需要，才开机生产，至 11 月 23 日库满停机。2015 年海峡水泥仅生产熟料 45.62 万吨，水泥 47.97 万吨。

与 2015 年原因相同，2016 年海峡水泥熟料生产线直至 10 月 27 日都未能开机，期间只根据销量，从公司永安基地购进熟料加工少量水泥维持市场需求，1 月至 10 月仅生产水泥 13.5 吨。进入 10 月后，在市场条件变化和多方共同努力下，海峡水泥熟料线于 10 月 28 日下午 13:28 点火、29 日下午 13:16 一次性投料成功生产。截止 12 月 4 日海峡水泥共生产熟料 19.56 万吨，生产水泥 27.62 万吨，销售水泥 27.41 万吨，销售商品熟料 4.31 万吨，从投料至目前熟料生产线主机系统运行正常稳定。

特此说明

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5 日